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艺教通 2022006号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关于开展2022 年春季学期 学分制学生课程重修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相关师生:

根据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重修管理办法(试行)》,经学生本人申请(附件1:专业/文化申请表)、各教学单位审批汇总(附件2:专业/文化汇总表)、教务处审核,现就2022年春季学期学分制学生课程重修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

一、重修时间

2022年3月21日至期末,具体以各课程开课公告为准。

二、重修安排

- 1. 学生重修根据其申请按照优先级单独开班(30 人以上)、跟课重修(本期该课程有学位)和自学重修三种方式进行安排,请各系部各教师根据任务通知进行具体安排和组织。
- 2. 学生单独开班重修的,各任课教师须按学院下达通知完成开班教学任务,原则上重修班课时按本课程学时的50%安排;跟课重修的,各任课教师按本期课程教学计划正常行课,学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全程进堂完成本期课程修习并参加考核;自学重修的以学生

自学为主,同时学院指定老师进行面授学习指导,面授时间可由教师与学生确定,学生必须完成面授学习方可参加课程考核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- 1. 学生须根据本安排认真参加重修,并加强与任课教师沟通,及时申请加入课堂,根据《学院重修管理办法》,学生在学制期间内,同一门课程重修不允许超过 2次,否则将不能获取该门课程学分。
- 2. 全体任课教师在课程教学和考核结束后,须及时上传重修学生课程成绩,以免造成教学事故。
- 3. 各系部要加强对指导老师面授课时管理、完成规定一对一面 授指导课时,保障面授质量;自学重修学生须在《附件3:湖南艺 术职业学院学生自学重修教师面授确认单》上签字。
- 4. 由于财务收费系统正在升级,本期重修学生重修费缴费工作 延后,具体等财务处收费通知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: 1.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申请表(专业课)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申请表(文化课)
 - 2.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汇总表(专业课)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汇总表(文化课)
 - 3.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自学重修课程面授确认单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2 年 3 月 14 日

附件1: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申请表(专业课)

学年 第学期					填表时	间:_	2	年月_	E			
姓名				学号			专业系					
专业				年级		联	系电话					
不及格课程					申请重修课程							
课程名称		学分	学时	课程性质	课程名称	学分	学时	课程性质	跟读班级 (任课教 师)/自学			
	<u>, </u>											
申请	人签名											
专业系列	意见							签名: 年 月	日			
公共教学	部意见							签名 : 年 月	日			
教务处方	意见											
学分管理	科备案	学生是否已缴清重修费用【 是 否 】,现予受理。 签名: 年 目 口										

注: 本表一式两份,原件由学院存档,复印件交于学生留存。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课程重修申请表(文化课)

学年 第学期					填表时	间:_		年月_	日			
姓名				学号			专业系					
专业				年级		联	系电话					
不及格课程					申请重修课程							
课程名称		学分	学时	课程性质	课程名称	学分	学时	课程性质	跟读班级 (任课教 师)/自学			
申请。	人签名						ı					
专业系	意见							签名: 年 月	Ħ			
公共教学	部意见							签名: 年 月	日			
教务处方	意见											
学分管理	科备案	学生是否已缴清重修费用【 是 否 】,现予受理。 签名: 年 月 日										

注: 本表一式两份,原件由学院存档,复印件交于学生留存。

附件3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自学重修课程面授确认单

学		填表时间:				_年	_月	日			
学生姓名		学号			专业系						
专业		年级				联系	系电话				
申请自学重修课程											
j	具程名称	课程	课程代码		学时		课程性质		面授教师		
面授内容											
	1	2		3		4			5		
面授时间											
学生签名							<u> </u>	<u> </u>	月	日	
面授老师签名								签名 : 年	月	日	
课程所在教学单位意见								签章: 年	月	II	

注: 1. 本表一式三份, 学生、面授教师、教学单位各一份, 一课(程)一表。由各课程教学单位存档。

2. 面授确认单作为教师课时核算以及该学生参加课程考核的依据。